

#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## 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

太极集团〔2017〕157号

签发人：白礼西

---

### 关于执行孕期减时假及哺育假的补充通知

各公司、厂：

为了更好地关爱女职工，减少孕期、哺乳期女职工的工作压力，经公司研究，现就执行女职工孕期减时假及哺乳假（以下合并简称为孕哺假）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自2017年8月1日起集团下属各公司、厂必须严格按太极集团[2014]1755号文件执行孕哺假。

二、重点岗位人员参照太极集团[2014]1755号文件“一、3”条款由各单位拟定专项办法并报集团公司办公室备案，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职工利益有机结合。

三、未按公司要求执行孕哺假的，第一次将对责任单位予以通报批评；第二次对责任单位董事长罚款10000元；第三次

将对责任单位董事长予以撤职处理。

四、各单位的孕哺假实施工作由集团公司工会委员、办公室主任夏茜负责督办，举报电话：023-89886772；18696688181。

附件：太极集团【2014】1755号文件《关于孕期减时假及哺育假相关事宜的通知》



---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7年7月25日印发

拟稿：陈文婷

校核：李勤燕

---